关于表扬2024年度优秀会员单位

和先进工作者的预备通知

各会员单位：

2024年，协会广大会员单位和工作者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落实国家及省市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有关政策措施，积极应对房地产市场下行压力，迎难而上、主动作为，在推动企业转型升级、维护市场秩序、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为表扬先进、树立典型，进一步激发行业创新活力，增强广大会员单位和工作者的荣誉感和责任感，经研究，协会拟评选并表扬2024年度优秀会员单位和先进工作者，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时间

2025年2月18日—2月28日

二、评选范围

（一）优秀会员单位

协会登记在册的会员企业

（二）先进工作者

会员企业在职职工

三、评选标准

（一）优秀会员单位评选条件

1.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协会《章程》，有较强的组织观念和集体荣誉感，大力支持和积极参与协会组织的各项活动；

2.积极履行会员义务，按时足额缴纳会费（以缴纳2024年度会费为准）；

3.规章管理制度健全，遵纪守法、照章纳税，在行业内、社会上有较好的信誉和口碑，无不良信用记录。

（二）先进工作者评选条件

1.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协会《章程》，有较强的组织观念和集体荣誉感，大力支持和积极参与协会组织的各项活动；

2.所属单位为协会会员，且按时足额缴纳会费（以缴纳2024年度会费为准）；

3.品行端正、遵纪守法，在行业内工作年限不低于3年，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和良好的职业道德，无不良信用记录。

四、评选办法

（一）自主申报。企业或个人按照评选标准要求进行自主填报（申报表见附件1、2）；

（二）推荐申报。市、各区（市）行业主管部门推荐的企业或个人进行填报；

（三）评选流程。协会根据评选标准，结合市、各区（市）行业主管部门的推荐意见以及2024年度企业或个人参加会议（活动）次数、缴纳会费等情况进行综合审核，拟定优秀会员单位和先进工作者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确定最终表扬名单。

五、评选数量

（一）枣庄市房地产业协会

总数100个（包含企业和个人），其中：滕州市企业15家，个人15名；薛城区企业8家，个人8名；山亭区企业4家，个人5名；市中区企业8家，个人8名；峄城区企业3家，个人5名；台儿庄区企业3家，个人5名；枣庄高新区企业3家，个人5名；市直个人5名。

（二）枣庄市房地产中介行业协会

总数40个（包含企业和个人），其中：滕州市企业3家，个人6名；薛城区企业3家，个人6名；山亭区企业1家，个人2名；市中区企业3家，个人6名；峄城区企业1家，个人2名；台儿庄区企业1家，个人2名；枣庄高新区企业1家，个人2名；市直个人1名。

六、结果运用

协会将对本次评选出的优秀会员单位和先进工作者进行通报表扬并颁发荣誉证书

七、注意事项

（一）本次评选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本次评选数量为拟定数量，最终以获奖名单数量为准；

（三）请企业或个人认真填写申报表（须加盖单位公章），填写完经扫描后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至协会秘书处；

（四）请在评选时间范围内进行申报，逾期无效。

市房地产业协会联系人：朱广，18563215639

市房地产中介行业协会联系人：刘宝海，18363770123

电子邮箱：zzfxmsc@163.com

附件1：2024年度“优秀会员单位”申报表

附件2：2024年度“先进工作者”申报表

枣庄市房地产业协会 枣庄市房地产中介行业协会

2025年2月18日

附件1：

2024年度“优秀会员单位”申报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地址 |  |
| 所在区（市） |  | 联系人及电话 |  |
| 所属类别 | 例：房地产开发、房地产营销代理、房地产评估、房地产中介等。 |
| 近两年所获主要荣誉、奖励 | 例：获奖时间、荣誉称号、颁发单位等。 |
| 本年度工作情况简介（300字内） |  |
| 诚信承诺书 | 郑重承诺：本公司现申报2024年度“优秀会员单位”称号，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有效，无弄虚作假行为。对违反本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公司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按有关规定接受相应处理。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2：

2024年度“先进工作者”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政治面貌 |  |
| 所在单位 |  | 工作年限 |  |
| 所在区（市） |  | 职务及联系电话 |  |
| 近两年所获主要荣誉、奖励 | 例：获奖时间、荣誉称号、颁发单位等。 |
| 主要事迹（300字内） |  |
| 诚信承诺书 | 郑重承诺：本人现申报2024年度“先进工作者”称号，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有效，无弄虚作假行为。对违反本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按有关规定接受相应处理。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单位意见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